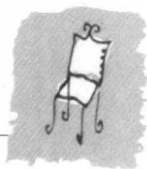




烟火季节

2003 年中学生最佳小说



烟火季节

广东省廉江市第三中学 陈炽明

序

这是青春期那个烟火季节的故事。之所以旧事重提，我只是想通过记忆的隧道，重返那段真正动人的美妙时光，再次感受那青春的蓬勃。我到现在还是认为发育是一场奇特的大火，它的热量会使我们身体膨胀。当然，还有我们的大脑。它让我们清楚看见自己在一天天长大而开始心神不宁。情况就是这样，你开始发育了，你的心就乱了。

—

我记得整个青春期的阳光一直很好，丝丝缕缕地就钻进我们纤细的皮肤和毛孔，然后沉淀出棕黑的颜色。那时李晓军每天都要关在屋里脱光衣服观察自己一到两次。但结果令他失望：一切都是缓慢的。胸脯还是那么平，没有腱子肌；腿还是那么短，像个爬行动物。

从李晓军家到我家，有三百米，种了十五棵法国梧桐，像歪了脖子、正在蜕皮的一群老人有序地在路边戳着。我不认为它们

是慈祥的，它们甚至很可恶。它们身上总是盘踞着比癞蛤蟆还要丑陋的树蛙，这些树蛙常常会莫名其妙地蹦到你头上，黏黏滑滑的，让你恶心。所以我每次骑车从树下经过时都头皮发麻，想赶快逃离，就把屁股更用力地撅起，脚尖抵着踏板，左，右，左，经常累得我上气不接下气。

我在蹬着二八型永久牌自行车去学校的路上就会捎上李晓军。他总是能鬼使神差地在家门口堵住我。我挺烦这，他上车的技术还很差，先是可怜巴巴地跟着车跑一段，后才叉开两腿蹦上来，力量很大，要让车龙头扭出七八个“之”字才能稳定地写出个“一”字。为此我总要咒骂他几句。他却不答我的碴儿，自顾自嘟哝着说哎，还是你好，发育得那么好，都可以踩到自行车了。他说，我什么时候才能踩到自行车呢？

我们就这样穿过区里的整条马路，经过很多的人。在经过肩挎帆布书包、仰着脖子向学校大步前进的洁洁时是个令人兴奋的时刻。那时我把车蹬得飞快，一阵风似的刮过洁洁。李晓军就乘着“永久”叫道：哦，大屁股。我扭过脸看见洁洁的脸顿时红透，杏眼圆睁雾气蒙蒙：你这个死老鼠。

李晓军也叫“老鼠”。他属鼠，长得又像老鼠。她姐姐李晓云就被殃及池鱼地叫做“母老鼠”。我们班那时有个著名的保留节目，就是几个人互相牵着手，猫着腰，一会儿向左边波动，一会儿向右边波动，嘴里高唱：两只老鼠，两只老鼠，跑得快，一只没有耳朵，一只没有尾巴，真奇怪呀真奇怪。这时两个“老鼠”便总是嘶叫着愤怒地在大家的哄笑声中妄图双英战群雄。

二

初三的时候我们搬出学校那栋破败的老房子，住进了新的教

学楼。虽然只有两层，但我们还是兴奋得像一群初生的小鸡，楼上楼下叽喳乱跑。新楼的墙壁在青春期的阳光下白得耀眼，但不久后便布满了黄褐色或黑色的印痕，斑斑驳驳。这是我们共同努力的结果。有谁不想在那么雪白的墙壁上留下自己的足迹呢？

但新楼带给我们最大的快乐还是使我们能够在女生面前显示我们的男子汉气概。新楼是敞梯式结构，另一端则是死角。死角的护栏前一根长长的漏水管，直抵楼下的明水沟。漏水管碧绿而光滑。我们的男子汉气概就是在沿这根漏水管爬上爬下中得到了展现。真正的楼梯就基本上被初三的男生舍弃了，漏水管成了我们的楼梯，上课时顺着管子向上爬，下课后就顺着管子往下滑。你想想，这么奇妙的楼梯怎么会不让人快乐又兴奋呢？

新楼前有片草坪，中间有个沙坑，是我们上体育课的地方。课间休息时大家就在草坪和沙坑的中间追打打闹，嬉闹玩耍。但一般都很识趣，不会追打到何南他们围坐的西北角，那是何南的势力范围，我们都知道他们的厉害。他们总是懒散地披着衬衣，袒露着胸脯，坐在草地上左右睥睨。我经常趴在二楼走廊的护栏上看着他们，我看见何南的板寸在阳光下闪闪烁烁。

三

一切都要从青春期的那个夏天说起。

夏天来的时候，空气中湿漉漉的霉味就仓皇四散了。蒸腾的暑热挥舞着胜利的白旗占领了我们的世界。在白旗所散发耀眼光芒中，我们躲进了白衬衣和花裙子的教室。那个夏天的教室里有了一些不寻常，一眼看去你就能够发现。男生的鼻子和上唇之间都像被抹上了一层淡淡的黑钢笔水；说话时像躲进了瓮中，闷闷地震人耳膜；脖子中间还奇迹般有了块骨头上下滚动。女生们

的身体变得凹凸凸凸，在单薄的花裙子下仿佛要爆裂开来。那个夏天所有男生的眼神都变得迷离而专注，女生的后背是他们凝视的美丽风景。你知道这是一片怎样的风景。你可以顺着我们的眼神看见女生们的薄衫之下隐约显现的两根带子，将她们浑圆白皙的背脊勒得令人头晕目眩。

老鼠李晓军的悲剧就是在那个夏天发生的。

一向如老僧入定般听课的李晓军在那个夏天里突然活跃起来。他的笔开始频繁地掉在地上，然后他俯腰拾起来，不久又掉了下去。我没有在意这个情况，因为我没有心思在意，我那时正迷恋上了我们的英语老师。英语老师是个漂亮的女大学生。现在想起来其实她的课讲得很烂，她的所有比方几乎都是用苹果打的。她说如果我上午吃了十个 apple，下午又吃了十个 apple，那我晚上可能会吃多少个 apple 呢？English teacher 给我们数数哪！因此我们都叫她 apple 老师。尽管如此，我还是迷恋上了她，我觉得她的脸真的长得很 apple，我时常会虚拟体验咬那 apple 的感觉，我甚至还想过如果我和她结婚，那我们的孩子会长得像谁呢？

李晓军掉笔的原因最后被我发现了。那是在何南被赶出教室后。生理卫生课。王大妈（就是王老师，一个不折不扣的喋喋不休型中年女人，所以我们叫她王大妈）在黑板上写完字后一转身，忽然看见最后一排的何南的课桌里有烟雾缭绕出来，就倏地沉下了脸，大踏步走到何南面前，严厉地看着何南，说：“何南，你在干什么？”何南斜了王大妈一眼，就把眼睛朝天花板上翻。“你在干什么？”王大妈的声音明显有些变了，像风吹过的草。“干什么？我在抽烟，不行啊！”何南从课桌里拿出支烟雾袅袅的香烟，放进嘴里，狠狠地吸了一口，然后将嘴嘟成个黑洞，一个的一个的烟圈便荡了出来。

“你……”王大妈一时愤怒得说不出话来，脸刷地蓝了。

“我知道抽烟对身体不好，会杀死精子的。”何南咧开嘴对王大妈冷冷地笑着。

教室里立刻响起嗡嗡的压抑不住的笑声，我看见几乎所有女生都红着脸把头往课桌兜里塞。

“你……混蛋！”王大妈的脸由蓝转青，一片碧绿，尖厉而怪异的叫声穿透了整间教室，“你……你这个小流氓，你给我滚！”

何南在王大妈的怒视下大摇大摆地走出了教室，边走边说：“不用你叫，我早就想走了，妈的谁愿意听你的课，还不如我来讲。”

四十五岁的王大妈当场就哭了，辛酸委屈的眼泪在教室里淌成了河。这课没法上了！王大妈哭泣着喊了一嗓子，便冲出了教室。教室里哗地炸开了锅，大家兴奋地或交头接耳或大呼小叫。我正想和坐我前排的李晓军讨论一下这事将会导致什么后果时，看见他的笔又掉了。他像往常一样俯下去，我也立刻无意识地跟着俯下身去。我透过桌子腿椅子腿惊奇地发现李晓军正用手盖住地上的笔，却不立刻捡起，而歪着头，定定地看着一个地方。我的脸刷地红了，我看见李晓军的眼睛正呆呆地看着同桌齐秋霞的裙子下面，齐秋霞却叉着两腿浑然不觉。李晓军突然看到了我，脑袋像装了弹簧一样，惊慌失措地弹了起来，弹在课桌下面。桌子冬的一声斜移了。我听见齐秋霞嘟囔着说干什么？捡枝笔都不会捡。

下课后，我追着李晓军在校园里跑了五圈才追到他。我从来没见过他跑得那么快，像只短腿的兔子。他最后气喘吁吁地倒在草地上，我一下子就压了上去，压得他鬼哭狼嚎。我恶狠狠地说真看不出来呀，你这个流氓！李晓军脸涨得像血要喷薄而出，咬着牙不说话，直到被我压出眼泪来了，才嗷嗷地叫着说：“我知道

我这样很下流，可我没办法。”我看见他的眼泪在红彤彤的脸上左滚右爬，一时不知该说什么好，就长叹了一口气，放他起来。

李晓军蔫蔫地跟在我后面，半天不吭声。将要上楼时，我听见他突然噓了口气，喃喃说道：“她今天穿的是花裤衩，没穿白的。”

我很想转身揍他一拳，但是没有。我突然觉得我们中间的许多事情本身就是你无法想象的，你允许自己想象和老师结婚，就应该允许别人有点别的什么事情。

跟以往一样，何南什么事也没有。他爸爸是我们区里的副区长，你说他会有什么事？校长为此专程找了王大妈，校长说哎呀，王老师，你何必跟个屁大的孩子较劲呢？他懂什么，还不是捡着芝麻当西瓜，还精子精子的……校长说着脸红了一下，说王老师，你可是我们学校的中坚力量啊，这么大学问，何必跟个孩子较劲呢？

四

在一个炎热的星期六下午我就觉察出了同桌洁洁的异样。那天的整个世界都被烈日烤得垂头丧气。新教学楼疲惫地背着强光昏昏欲睡。洁洁透过窗户看见远处一幢正在施工的大楼里几个人影忽隐忽现，搅拌机不时反射出白亮的光芒。这光芒好像把她的眼睛点亮了。她扭过头对我笑了一下，说，我想到了你们男人有大的缺点了。

那个下午的最后一节自习课我一直和洁洁争论着男人和女人的缺点问题，以明辨男人女人孰优孰劣。我们历数了方方面面，都没办法说服对方，我看见洁洁在激烈的争论中胸口不住地弹跳着，像是藏有两只鸽子急欲破壳而出。我意识到我只能滔滔不绝地说话以转移我的注意力。我觉得我的心在和那两只鸽子一起跳跃。

洁洁在摊开的数学练习本上写下了句让我吃惊的话：

你们男人会强奸女人。

我的脸顿时红了(像上次看到李晓军偷窥时一样),一时被搞得头昏脑涨,竟说不出话来。

洁洁的眼神这时发生了变化。她凝视着我,越来越热烈,仿佛只要我弹出个火星,那目光就会燃起熊熊大火。我更加头昏脑涨起来,我感觉我的身体好像也有了某种变化。

这时的洁洁突然说:“我有道题不会做,你能教教我吗?”

说完她忽地撩起了裙子。一条白得透明的腿梦一样落进了我的眼底。我看见那条大腿上居然用圆珠笔写了道数学题目,蓝色的墨迹在白色的背景下恍若一朵朵美丽的小花。

“你会做吗?”

我的身体不可抑制地膨胀起来。心里像着了一把火,既灼热又令人惊惧。我昏昏沉沉梦一样说道:“不,我不会做。”

洁洁的眼神登时失去了光彩,变成了黑暗幽深神秘莫测的海洋。

事后我想,你不能说洁洁喜欢我,事实上她只是想向人展示一下令她自己都吃惊的青春——孤芳自赏是没意义的,每朵花都需要别人的欣赏与赞美!

那天下午临近天黑时,李晓军脸色苍白地跑到我家。他蜷缩在我的床角,台灯橘黄的光照下他的眼神恐惧而悲伤。我偷看了我姐姐洗澡。我听见他声音颤抖着突然说,我偷看我姐姐洗澡,被我姐姐发现了。

“我现在不敢回家了。”李晓军看着我难以置信的眼神哭泣起来,身子像一片枯叶在风里飘零,“我知道我这样很下流,可我没有办法。”

那个夏天，是我初中三年来最感郁闷和烦躁的一个夏天。我每天都望着李晓军黑黝黝的后脑勺。我望见李晓军的头发肮脏而毫无秩序地耷拉着，像一块久未清洗的抹布，给我一种压抑。我闻到了这中间隐藏着的不祥气息。

五

李晓军的悲剧是从一声尖叫开始的。

那天下午轮到李晓军和齐秋霞值日。我和何南他们在楼前草坪上打排球。天气出奇的好，阳光像被蓝蓝的海水过滤下来的，凉爽而宜人。有风在草坪上微微拂动，拂过我们的脸颊，给了我们一丝朦胧的春意。沙坑里的沙粒闪烁着潮湿的光泽。脚踩进去，能够感觉到里面蕴蓄着的水渍。这是大雨的前兆。大雨来临之前你总能感觉到一些什么的。

尖叫声就是在那时突兀响起的，像摔碎了的钢化玻璃，呈颗粒状挤进我们的耳朵，将我们硌得生疼。我们在愣怔了几秒钟之后，便一齐向二楼冲去。何南一马当先，是猛虎上山的姿势，我们都知道何南为什么会猛虎上山，用我们的话来说齐秋霞是何南的女人，有谁不会在听到自己女人惊恐的叫声后猛虎上山呢？

我看见李晓军惊慌失措地跑出教室。一把扫帚从门里飞了出去，打在他的屁股上。他正想往楼口跑，却看见人群轰隆隆地上了楼。何南冲在最前面。李晓军的脸顿时苍白如纸，在暗淡的阳光下晦涩而诡异。他一步步向后退去，最后退到了死角的护栏上。齐秋霞哆嗦着从教室里出来了。

“他——”齐秋霞指着李晓军眼泪飞溅；他要流氓。”

何南的眼光立刻变得凶狠无比，猛地向靠在护栏上的李晓军冲去。我看见李晓军矮小的身子猛然一晃，眼神绝望得可怕。李

晓军扒住护栏翻了过去。李晓军抱住了那根碧绿而光滑的漏水管，漏水管被他的脚踢了一下，发出嗡嗡的空洞回响。何南已冲到了护栏边，并伸手向他抓去。李晓军就是在这时从漏水管上栽下去的。他的两只手不知怎的一松，人便栽了下去。

在人群巨大的惊呼声中李晓军像只绝望的老鼠掉在了一楼的水泥台阶上。霎时，一切都沉寂了下来，倏忽而至的沉寂像巨大的铁块压得我们喘不过气来。我听见漏水管中发出嗡嗡的空洞回响。我看见李晓军后脑勺上的头发肮脏而毫无秩序地耷拉着，前额覆盖着一片殷红的血迹。

末

李晓军就这样死在了措手不及间。我们不敢相信这是事实，但事实是他真的就这样无谓地死去了。他无疑给我们混乱膨胀的青春期添上了一抹悲哀，那悲哀又沾染了那天在场同声惊呼的所有人的记忆，在烟火中时时隐现。每当我重温青春期里的那个烟火季节，那片血色便浮现在脑间……尽管如此，我依然怀念我成长岁月里的那个如火火般的季节。

选自《中国校园文学》 2003 年第 10 期

苏苏的幸福开始

江苏省南京市金陵中学 叶子

我对柳原说，如果日子可以再过一遍，我什么都不要改变，重复每天自己走过的路就好。柳原没有回答，也许他是真的没有懂。其实我是想说，我爱我现在的生活，因为有我爱的柳原，因为柳原也爱我。对于这样简单而幸福的生活，我没有理由再不开心。

我与母亲，吸烟，还有奢侈

阿 May 说我是一个奢侈的女人。其实我刚满十八岁，在阿 May 看来，从女孩到女人过渡，只是一个数字的问题。不知道一个女人，会不会因为思念每天都能见到的男友而掉眼泪。十八岁零一天，我开始了一个属于女人的生活。

我站在百货公司的广告牌底下。“流金岁月”，亚麻与金属光泽的色感。阿 May 说，这很像你的风格，静谧和狂野。这种想像力很奢侈，阿 May 说，所以你是一个奢侈的女人。阿 May 说话的时候，我抬头看着天空。没有云朵，阳光刺眼。我在哭泣。

其实奢侈算不上幸福。我用很高的价钱给母亲买了一件深蓝色绸缎睡袍。蓝色的缎子像水面一样浮动，母亲光滑耀眼的肌肤忽隐忽现。穿着它，母亲会用很大的声音对我说，你放纵好了，

不计后果好了，你走吧。你不用人管。

我有一颗长了半年也没有长出来的尽根牙。母亲一直要带我去看医生，我却坚持不肯。抽烟，让我的盘牙上开始有了淡淡的牙垢。我开始每天无数遍用力地刷牙，结果除了牙龈出血以外，什么都没有消失。我依旧抽烟，持续却有节制。

我开始很剧烈地和母亲争吵，每天都这样。淋浴的时候，她会冲进浴室对着水雾说，知道吗，我对你失望透了。坐在浴缸里哭泣，水很温暖地包围着我的脸。抽泣时最尖厉的音调在水声中穿越。

我伸手把水龙头关掉，哭泣很快就停止了。有时候我根本没有眼泪。

那湿润的，只是水而已。

擦干潮湿的身体，我会躲进客房里，打开窗户，坐在柜子上，倚着窗棂开始抽烟。烟是父亲的，多半的时候是红杉树，有时候是 555。我更喜欢红杉树的味道，淡淡的没有高潮，不会像 555 一样激烈得让人咳嗽。打火机我一直都用 Zippo，十四岁时送给父亲的生日礼物。我喜欢用夹着香烟的手指，把潮湿的浸满洋油的棉心拉出来，又塞回去。

在柳原面前，我只抽过一次。他坐在离我两米远的地方，很安静地看着我把一支烟慢慢地一点一点地结束掉。我抽烟的样子很笨拙，有时候，烟灰会掉在白色的浴袍上面，灰白地在皱褶里跌落成粉末，费很大的劲才能把它们一点一点全部掸干净。最后，我会把烟蒂扔到楼下的草地上，然后一个人靠着窗棂坐一会儿。我爱极了薰衣草和烟丝夹杂的味道，就像阿 May 说的静谧与狂野。

很久以前在美国，每个星期，我会步行走过两个街区，拿着医生的处方到药店里帮房东买阿司匹林。她是个抽烟极其厉害的

女人，眼袋长年累月是青灰色。晚餐的时候，她会一边喝红酒一边和我讲她的男人们。她是一个寂寞的老太太。说到一半，她会放下酒杯猛烈地咳嗽。我站起身去倒一杯冰水，递给她的时候，已经又有一支烟点燃了。

闲暇的时候，我会在超市前面的停车场发传单。“Smoking will ruin your life.”我回过头，看见房东的白色尼桑。她关上车门说，我的小公主，你在干什么。替俱乐部做点事，我说。天空平淡得像一张白纸，除了惨白什么都没有了。五分钟后房东抱了一口袋食物从超市的自动门走出来，她用她的白色尼桑载我回家。在街口的红灯前，她停来说，Honey, smoking will not ruin your life, but man will.

关于阿飞

每个人都有过去，每个人的过去都会是个很好的故事。

我告诉柳原我没有过去，他是我档案里的第一页。我没有想过要骗他，一直以来，我都是这样对自己说的。阿飞，仅仅是我的一个梦而已。

很久以前，我的生活很单调，像压在箱底的呢大衣，陈旧得满是皱褶。在维及尼亚夏日的一个小镇上，我遇见了阿飞。那一年中，那个穿烟蓝色毛衣，戒烟不久的男人，成了我生活中最重要的部分。

一年后，我决定离开。因为我没有勇气抛开世俗和一个大我十三岁的男人在一起。因为阿飞没有留我。如果他说，苏苏，你还是待这儿吧，我就会留下来。可是阿飞没有。我说我要走的时候，阿飞问我，苏苏，明年圣诞节要什么礼物。

我很容易就想明白了，其实我对阿飞一点也不重要。那一年

我十七，阿飞的眼角已经有隐隐的皱纹。如果年龄不是距离，还有什么。

飞机降落的时候，我看见浦东灰黄的天空。我笑着流眼泪。我对自己说，没有结束就没有开始。我会慢慢地离开阿飞，忘掉他，开始自己的生活。

日子一天一天很无聊，每个人都在诡异地对我微笑。每一天，对阿飞的思念会像疯长的水草。水满的时候，轻轻一碰，眼泪会顺着鼻翼淌下来。所以我会一次买很多的面纸，在每一张上面用蓝色写上阿飞的名字。

有时候，阿飞会在线，他会用一个叫“DayDream”的ID。我黑夜的时候，他是白天。我总是很安静地等待他的问候。阿飞始终什么都没有说，连一个微笑也没有。我写了很多满满的留言，却一条也没有发出去。

关了电脑，我会看着灰白色的屏幕哭泣。我不知道，很久以前我就不爱阿飞了。我的哭泣，仅仅是因为寂寞。

阿 May，左清与离开

阿 May 很喜欢去一家叫蓝调的酒吧。因为每次阿 May 去的时候，老板都会让她喂一条叫 Sunny 的鱼。老板说，阿 May 的眼睛里有一种忧伤。他说如果一直看着 Sunny 游，就什么都可以忘掉。其实阿 May 什么都能忘掉，惟独左清是个例外。

两年前的冬天，阿 May 遇见了左清。左清笑起来很害羞，有两颗可爱的虎牙。每次看见左清的时候，他总是穿一双阿迪的白球鞋。他们相遇后的一百天，阿 May 对左清说，对不起，我爱的人不是你。左清转身离开，再也没有回到阿 May 的身边。阿 May 说，以后的每一天她都会想到那个背影。阿 May 还说，有些东西

只有到失去了才懂得珍惜。

阿 May 买了一双和左清一模一样的鞋。我们坐在乐理教室的角落，阿 May 对我说，书上讲感情是一把双刃刀，痛苦和幸福同在。我现在只剩痛苦了。阿 May 哭起来一点声音也没有。那天阿 May 把手表戴在右手上。窗外风吹过的时候，阿 May 抬起手理头发。我看见她表带下红色的伤口。阿 May 说，苏苏，我是在赎罪。

有一天在蓝调，我一边低头看 Sunny 一动不动地睁着眼睛睡觉，一边微笑地向阿 May 诉说着柳原对我的好。我抬起脸看见阿 May 的眼泪，一滴一滴落在卵黄色的水曲柳台面上，像梔子花的花瓣一样没有声息地掉落。阿 May 笑着轻轻地说，苏苏，我很感动，简直像童话里的故事。阿 May 有一双温情而妩媚的大眼睛，流泪的时候水汪汪地漫溢着晶莹的液体。我想把纸巾递给她的时候，她已经站起身去了洗手间。

后来阿 May 写信告诉我，苏苏，那天的眼泪是因为，我知道，像你这样的幸福，我再也不会拥有了。有一天我站在窗口，前面的椅子弄脏了我的鞋。我弯下腰用手去擦，它一下子就干净了。我在想，鞋子脏了可以擦干净，人离开了就再也不会回来。

后来，我总算学会
如何去爱
可惜，早已远去
消失在人海

后来，终于在眼泪中明白
有些人
一旦错过就不再

紫色的李肃

李肃说，不爱一个人没有关系，别伤他就可以了。有时候在走廊里遇见，他会皱着眉头从我身边擦肩而过。每次遇见他眼角冷冷的光，我都会变得很内疚。尽管这样的内疚现在看起来没有必要。没有用的，李肃说，我们已经不可能再做朋友了。

我和李肃在一起，一共只有二十天。李肃对我很好，有时候好得让我觉得过分。圣诞节的晚上，阿飞给我打电话。我告诉阿飞，他不在的时候，我遇见了另一个爱我的人。阿飞笑着说，好好玩儿吧，苏苏，趁花季还在。那个平安夜，是我最后一次为阿飞掉眼泪。

有人说，爱一个人，八分最相宜。如果李肃没有爱我那么多，也许现在我还会和他在一起。可惜李肃就像他的名字，有时候认真得让人害怕。我问阿 May，为什么李肃对我那么好，我连一点点感动都没有。阿 May 说，李肃就像紫色，哪一天心血来潮，你對自己说，干吗不喜欢紫色，于是你开始穿紫色的衬衫，紫色的袜子，紫色的鞋。可是有一天，你走在大街上，看见玻璃窗里自己的倒影。你发现自己原来像个小丑。其实从一开始，我就应该知道，紫色根本就不适合我。

二十天以后，我告诉李肃，我们在一起不合适，可以的话，分手吧。我以为李肃会因此而恨我，或者像左清一样什么也不说地走掉。其实这两种结果我都可以接受。可是李肃决定，他要等到我回心转意的那一天。

如果李肃没有做这样的决定，也许现在他还不至于这样恨我。半年后，我喜欢上了柳原。李肃说，没有想到，你最后选择了我最好的朋友。电话里面，李肃的声音支离破碎。我想起阿